

#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田湾核电站外围辐射监测、核电应急监测及核与辐射安全宣传

项目概况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江苏省田湾核电基地辐射环境监督性监测方案》《江苏省核应急预案》《江苏省田湾核电站场外应急预案》《我国管辖海域海洋辐射环境专项监测方案》《江苏省海洋辐射环境监测方案》等有关规定。对田湾核电基地周围区域辐射环境放射性开展监督性监测,评价基地周围辐射环境水平,提供科学、客观、公正的监测数据;保障核电监督性监测自动站稳定运行,充分发挥预警作用,做好应急所需监测仪器设备、耗材和其它物资的储备,保障应急工作顺利开展;开展江苏省海洋辐射环境监测,了解放射性核素在相关海域的活度浓度水平,掌握我省海域海洋辐射环境状况,为评估江苏省海洋辐射环境质量及变化情况提供基础数据;引导公众全面了解核与辐射知识,带动公众正确认识核与辐射。根据核电监督性监测方案,完成监测任务,按国家规定的频次分析报送监测数据和报告;管理核电监督性监测自动站,做好应急所需监测仪器设备、耗材和其它物资的储备,开展核与辐射应急监测备勤工作,按照统一指令开展相关应急监测工作;根据国家和我省海洋监测方案,采集我省海域海水、海底沉积物等样品,完成海洋辐射环境监测任务,按照要求及时上报数据;通过“核辐社”云科普馆等方式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核与辐射科普宣传活动。本项目年初预算300万元、未发生预算调整,本年支出决算为296.58万元,预算执行率98.86%。</p>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8.86%	2.97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海洋监测样品数量	≥70个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83.00个	2	
		海洋辐射环境监测覆盖沿海城市数	=3个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3.00个	2	
		核与辐射公众沟通活动场次	≥2次	1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2.00次	1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测量率	=1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测量率=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实际分析测量的数量÷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应该分析测量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海洋辐射环境走航在线监测次数	≥2次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2.00次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数	=12份	1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2.00份	1	
		海洋监测点位数量	≥20个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29.00个	2	
		核辐社云科普馆参观场次	≥10次	1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2.00次	1	
		核电监督性监测自动站运维数	=14个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4.00个	2	
	质量指标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准确率	=1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准确率=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准确的数量÷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自动站数据获取率	≥99%	2	核电监督性监测自动站数据获取率=获取核电监督性监测自动站数据的数量÷核电监测子站运维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99%，得满分；低于99%，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准确率	=1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准确率=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准确的数量÷出具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质控合格率	=1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质控合格率=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质控合格的数量÷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时效指标	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及时率	=1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及时率=及时出具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的数量÷出具核电监督性监测月报的数量×100%。	100.00%	2	
		核与辐射公众沟通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	核与辐射公众沟通活动开展及时率=及时开展核与辐射公众沟通活动的数量÷核与辐射公众沟通活动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1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及及时率	=1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及及时率=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及时分析的数量÷核电监督性监测样品分析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100%	2	核电监督性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及时上报的核电监督性监测数据数量÷上报核电监督性监测数据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核辐社微信公众号科普宣传发稿量	≥48篇	4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60.00篇	4	
核辐社科普网站年访问量		≥50万人次	4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70.00万人次	4		
	公众参与核与辐射知识问卷人次	≥5万人次	4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8.00万人次	4		

效益指标		核辐射科普馆开放天数	≥200天	3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210.00天	3
		核应急监测演习需求满足率	=100%	4	核应急监测演习需求满足率=满足核应急监测演习需求的次数÷核应急监测演习申请需求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4
	生态效益	田湾核电站核事故应急监测响应率	=100%	4	田湾核电站核事故应急监测响应率=田湾核电站核事故应急监测响应的次数÷田湾核电站核事故应急监测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4
		田湾核电站外围辐射环境污染预警率	=100%	4	田湾核电站外围辐射环境污染预警率=田湾核电站外围辐射环境污染预警次数÷田湾核电站外围辐射环境污染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4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3	评分要点: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 评分规则: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核与辐射公众宣传参与者满意率	≥90%	5	核与辐射公众宣传参与者满意率=核与辐射公众宣传活动参与者满意的人数÷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90%,得满分;低于9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96.66%	5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满意率	=100%	5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满意率=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满意的人数÷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5
总计				100			98.97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一) 增强核电监督性监测独立性。完善田湾核电基地周围环境监督性监测,制定《田湾核电基地辐射环境监督性监测方案》,田湾核电基地辐射环境自动站数据获取率连续102个月保持100%,监督性监测工作顺利通过部华北站检查。(二) 增强海洋监测协同性。首次完成江苏全海域辐射水平调查,开展冬夏两批次监测,完成国家管辖海域专项和省专项监测任务,基本摸清江苏省海域辐射水平现状。(三) 结合安全教育日扩大宣传效能。聚焦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联合13个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核科普教育,发布核安全宣传相关报道,吸引70余万人次参与互动;开展核安全宣传系列活动,积极引导公众了解核与辐射知识。</p>						
存在问题	<p>一是项目预算资金存在少量结余,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部门经费开支;二是个别绩效指标值设定偏低,主要是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完成值偏高。</p>						
整改措施	<p>一是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工作任务,结合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预算资金的序时进度推进,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目标的设计,确保绩效指标设定更加科学、精准、合理。</p>						

#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辐射安全监察、监测及放射源收贮

项目概况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文件。《关于对省环保厅所属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职能和机构编制调整事项的批复》、《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省安委会全体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任务清单的通知》、《江苏省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等有关规定。通过对省厅颁发辐射安全许可证的核技术利用单位实施监督检查，排查消除隐患，预防辐射事故发生，维护核与辐射安全和公众健康。及时开展全省核技术利用单位产生符合条件的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的贮存，防止其影响环境安全和公众健康。掌握γ辐照企业倒装放射源过程辐射环境情况，及时响应辐射事故应急监测，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提供技术支持。对省厅颁发辐射安全许可证的核技术利用单位（医用I类放射源单位、医用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单位、工业用II类放射源单位等）实施监督检查，对我省一类放射性物品运输活动启运前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检查，督促指导各市县辐射安全监管执法工作。对全省范围内符合规定要求的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接收贮存至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开展γ辐照企业倒装放射源过程监测和辐射事故应急监测。本项目年初预算230万元、未发生预算调整，本年支出决算为226.22万元，预算执行率98.36%。</p>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8.36%	2.95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单位检查家数	≥40家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43.00家	2
		重点单位检查家数	≥50家	3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67.00家	3
		一类放射性物品运输活动应查尽查率	=100%	3	一类放射性物品运输活动应查尽查率=一类放射性物品运输活动实际检查次数÷一类放射性物品运输活动应该检查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应收尽收率	=100%	2	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应收尽收率=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实际收集的数量÷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应该收集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开展次数	=1次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00次	2
		全省辐射环境监测方案数	=1个	2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00个	2
	质量指标	移动执法系统规范使用率	=100%	2	移动执法系统规范使用率=移动执法系统规范使用的数量÷移动执法系统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γ 辐照企业倒源监测测尽测率	=100%	3	γ 辐照企业倒源监测测尽测率=γ 辐照企业倒源监测实际监测的数量÷γ 辐照企业倒源监测应该监测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安全收贮率	=100%	3	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安全收贮率=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安全收贮数量÷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收贮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收贮及时率	=100%	2	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收贮及时率=及时收贮的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数量÷IV类、V类废源及放射性废物收贮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时效指标	γ 辐照企业倒源监测及时率	=100%	2	γ 辐照企业倒源监测及时率=γ 辐照企业倒源及时监测次数÷γ 辐照企业倒源监测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开展及时率	=100%	2	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开展及时率=及时开展辐射事故应急演练次数÷开展辐射事故应急演练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监督执法及时率	=100%	2	监督执法及时率=及时监督执法的次数÷监督执法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γ 辐照企业倒源安全率	=100%	6	γ 辐照企业倒源安全率=γ 辐照企业倒源安全的数量÷γ 辐照企业倒源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废物(源)收贮现场事故发生数			=0次	6	评分规则:未发生废物、废源收贮现场事故,得满分;发生一次及以上,得0分。	0.00次	6
重大以上辐射事故发生数			=0次	6	评分规则:未发生重大以上辐射事故,得满分;发生一次及以上,得0分。	0.00次	6
可持续影响		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响应率	=100%	6	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响应率=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响应的次数÷辐射事故应急演练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6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6	评分要点: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 评分规则: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γ 辐照企业满意率	≥85%	3	废源(物)送贮单位满意率=废源(物)送贮单位满意的人数÷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85%,得满分;低于85%,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废源（物）送贮单位满意率	≥85%	3	$\gamma$ 辐照企业满意率= $\gamma$ 辐照企业满意的人数÷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85%,得满分;低于85%,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98.62%	3
		核技术利用单位满意率	≥85%	4	核技术利用单位满意率=核技术利用单位满意的人数÷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85%,得满分;低于85%,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4
总计				100			98.95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一）全面完成年度执法任务，组织省市核与辐射执法机构全面实施“双随机”执法检查；印发《全省核与辐射安全执法监管能力提升方案》《江苏省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和防护监督检查技术程序》，组织开展全省辐射执法视频培训、交叉执法业务进修，提升全省辐射安全执法能力和执法规范性；强化高风险领域安全防范，组织全省对集中移动伽马探伤等主要安全风险实施月度研判和交叉互查，协同做好春节、两会、国庆、上海进博会期间全省辐射安全值守和应急备勤，确保我省核与辐射总体安全。（二）制定《全国辐射环境监测方案》，完成<math>\gamma</math> 辐照企业倒装放射源过程监测，实现<math>\gamma</math> 辐照企业倒源安全率100%。（三）强化全省废旧放射源季度排查，落实动态收贮反馈机制，确保符合条件的废源应收尽收；全年安全收贮废源和放射性废物，及时消除隐患。</p>						
存在问题	<p>一是项目预算资金存在少量结余，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部门经费开支；二是个别绩效指标值设定偏低，主要是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完成值偏高。</p>						
整改措施	<p>一是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工作任务，结合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预算资金的序时进度推进，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目标的设计，确保绩效指标设定更加科学、精准、合理。</p>						

#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省城市废物库和办公实验楼物业及运行

项目概况								
根据《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条“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的建设、运行和维护费用由省级财政预算安排”的规定。江苏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配套办公实验楼和辐射环保综合楼正常安全运行，为我省核与辐射执法、监测、废源管理、应急等业务工作提供支持；开展江苏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安全防范工作，确保废物库外围辐射环境水平正常，保护环境和公众安全。开展江苏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配套办公实验楼及生产综合楼的物业及安全管理；对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安防系统、消防系统、环境和设施进行检查；对配套实验楼及生产综合楼内办公实验用房、电梯、消防、人防设施、施工场所等设施安全进行全面检查，同时组织消防培训和演习；开展各类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环境整治工作。本项目年初预算523.21万元、未发生预算调整，本年支出决算为521.96万元，预算执行率99.76%。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9.76%	2.99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维维修处理率	=100%	3	设施设备维维修处理率=设施设备维维修实际处理的数量÷设施设备维维修应该处理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物业服务建筑物数量	=3个	3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3.00个	3	
		物业服务面积	=16622平方米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6622.00平方米	2	
		物业服务人员数量	≥25人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25.00人	2	
	质量指标	消防监控系统合格率	=100%	3	消防监控系统合格率=消防监控系统合格的数量÷消防监控系统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安防监控系统合格率	=100%	3	安防监控系统合格率=安防监控系统合格的数量÷安防监控系统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卫生保洁服务合格率	=100%	3	卫生保洁服务合格率=卫生保洁服务合格的数量÷卫生保洁服务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设施设备维维修合格率	=100%	3	设施设备维维修合格率=设施设备维维修合格的数量÷设施设备维维修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3	
	时效指标	水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2	水电费缴纳及时率=及时缴纳水电费的次数÷缴纳水电费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物业服务及时率	=100%	2	物业服务及时率=物业服务考核及时的次数÷物业服务考核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设施设备维保及时率	=100%	2	设施设备维保及时率=设施设备及时维保数量÷设施设备维保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卫生保洁及时率	=100%	2	卫生保洁及时率=卫生保洁考核及时的次数÷卫生保洁考核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废物库、实验楼和综合楼重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数	=0起	8	评分规则：未发生，得满分；发生一次及以上，不得分。	0.00起	8
		生态效益	废物库外围辐射环境良好率	=100%	8	废物库外围辐射环境良好率=废物库外围辐射环境良好的面积÷废物库外围总面积×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8
可持续影响		长效维保机制健全性	健全	7	评分要点：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 评分规则：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7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天数	=366天	7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366.00天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率	≥90%	10	办公人员满意率=办公人员满意的人数÷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90%，得满分；低于9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95.24%	10	
总计				100		98.9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一)加强城市放射性废物库、配套实验楼、生产综合楼的安全管理，完成各类设备设施的维修维保以及环境整治工作，做到设施设备维护和维修需求及时响应和解决，保障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及配套实验楼等的正常运行。(二)做好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加强日常巡查和月度检查，预防安全事故事件发生。(三)对配套实验楼及生产综合楼内办公实验用房、电梯、消防、人防设施、施工场所等设施安全进行全面检查，查漏补缺，做好服务保障。(四)加强物业服务质量和检查，确保安全、优质、高效的物业服务，提高大院职工的安全感。</p>
存在问题	<p>一是项目预算资金存在少量结余，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部门经费开支；二是个别绩效指标值设定偏低，主要是绩效指标编制不够精准。</p>
整改措施	<p>一是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工作任务，结合过紧日子的要求，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目标的设计，确保绩效指标设定更加科学、精准、合理。</p>

#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设备购置

项目概况		根据《江苏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苏财规〔2017〕17号）、《关于严格控制机关运行保障支出带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苏事管〔2022〕50号）的相关要求，单位的部分设备远超使用年限且维修成本过高，分批逐步替换部分设备，以保证中心日常工作开展。本项目年初预算17万元、未发生预算调整，本年支出决算为16.13万元，预算执行率94.88%。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4.88%	2.85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计划执行数	≥9台	1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1.00台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8	设备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的设备数量÷设备购置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小于等于5%，得满分；大于5%，每高于标准值1%扣除5%的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8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4	设备采购及时率=及时采购的设备数量÷设备购置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4
		设备验收及时率	=100%	5	设备验收及时率=及时验收的设备数量÷设备购置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3	成本节约率=(计划项目总成本-项目实际支出总成本)÷计划项目总成本×100% 评分规则：大于等于0%，得满分；小于0%，不得分。	5.12%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设备性能需求满足率	=100%	15	设备性能需求满足率=满足设备性能需求的数量÷设备购置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15
		设备使用率	=100%	15	设备使用率=设备使用的数量÷设备购置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1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10	根据满意度调查表测试数据使用者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非常满意、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不满意分别得权重100%、75%、50%、25%、0%，再按平均权重计算总体满意度，满意度85%及以上得满分，低于85%，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0
总计				100			98.85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 高效完成采购计划，严格按照规定及时采购设备，确保工作有效开展。(二) 严格把控设备验收，按采购合同组织验收，设备验收合格率100%。(三) 发挥设备使用效能，设备使用人员的工作效率显著提高，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100%。						
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预算资金存在少量结余，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部门经费开支；二是由于不可预见因素导致采购计划发生调整。						
整改措施	一是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工作任务，结合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预算资金的序时进度推进，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加强各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分析研判，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目标的设计，确保绩效指标设定更加科学、精准、合理。						

#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全国辐射环境监测（江苏省）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全国辐射环境监测方案》《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对江苏省辐射环境国控点、生态环境部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和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进行辐射监测分析，掌握江苏省辐射环境状况，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提供技术支持。完成江苏省辐射环境国控点监测工作，确保全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运行正常，自动站数据获取率达标，完成生态环境部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的辐射环境监督性监测和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年度监测，按时上报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本项目年初预算155万元、调整预算117.06万元（收入157万元、上缴39.94万元），本年支出决算为117.06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调整后预算执行率分别为75.52%、10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5.52%	2.27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辐射环境监测项目执行情况运行报告数	=1份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00份	2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数	=14个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4.00个	2
		国控点（江苏）辐射环境质量报告数	=1份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00份	2
		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年度监测次数	=2次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2.00次	2
		国控电磁环境监测点个数	=4个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4.00个	2
		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督性监测数	≥12家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12.00家	2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测量率	=100%	2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比例得分。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测量率=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测数量÷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质量指标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实时数据获取率	≥98%	2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实时数据获取率=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实时数据获取的数量÷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运维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或超过98%，得满分；低于98%，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99.90%	2
		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2	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监测数据准确率=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监测数据正确的数量÷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监测数据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质控合格率	=100%	2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质控合格率=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质控合格的数量÷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2	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测数据准确率=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测数据准确的数量÷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测数据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时效指标	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测及时率	=100%	1	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测及时率=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及时监测的次数÷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监测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1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及及时率	=100%	2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及及时率=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及及时的数量÷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实验室样品分析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监测信息公开及时率	=100%	1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监测信息公开及时率=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监测信息公开及时公开的次数÷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监测信息公开的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1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100%	1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辐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的数量÷辐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上报的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1
		辐射环境监测项目执行情况报告上报及时率	=100%	1	辐射环境监测项目执行情况报告上报及时率=辐射环境监测项目执行情况报告上报及时的数量÷辐射环境监测项目执行情况报告上报的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1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故障解决及时率	=100%	2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故障解决及时率=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故障及时解决的数量÷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故障解决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覆盖率	=100%	7	辐射环境质量监测覆盖率=辖区内已监测设区市个数÷辖区内总设区市个数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7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监测信息公开率	=100%	8	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监测信息公开率=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监测信息公开的数量÷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运维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8
	生态效益	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环境污染发现率	=100%	8	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环境污染发现率=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环境污染发现的数量÷辖区内发生辐射环境污染的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100%,得满分;低于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0.00%	8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7	评分要点: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 评分规则: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数据使用者满意度	≥85%	10	根据满意度调查表测试数据使用者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非常满意、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不满意分别得权重得100%、75%、50%、25%、0%,再按平均权重计算总体满意度,满意度85%及以上得满分,低于85%,每低于标准值1%扣除5%的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0
总计				100			99.27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完成全省国控点的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工作;14个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自动站数据获取率居全国前列。(二)完成生态环境部委托的核技术利用单位及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监测工作,按照要求上报数据及提交国控点(江苏)辐射环境质量报告。(三)全省辐射环境质量总体良好,有力支撑全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						
存在问题	年初预算执行率75.52%,由于本年收入上缴导致实际支出数未达年初预算数。						
整改措施	加强各种不确定因素的研判,合理安排项目进度。						